

成都泰合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小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132,480,403.67	1,084,104,689.47	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871,732,568.18	835,551,092.94	4.3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1,901,199.62	8.89%	524,306,715.28	2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6,136,932.63	155.60%	52,991,308.82	23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944,576.03	158.24%	52,596,693.55	27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19,939,861.22	-26.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62	156.86%	0.0860	234.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62	156.86%	0.0860	234.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	1.17%	6.15%	4.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56.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1,170.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799.15	
合计	394,615.2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5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8%	111,431,281		质押	111,400,000
					冻结	101,301,165
王安全	境内自然人	5.00%	30,818,113		质押	30,800,000
丁书干	境内自然人	1.39%	8,580,000			
赵顺斌	境内自然人	1.34%	8,238,260			
林洁君	境内自然人	0.96%	5,935,900			
黄益中	境内自然人	0.80%	4,930,069			
四川中意智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3,982,768			
余浩鑫	境内自然人	0.62%	3,850,000			
林细鹏	境内自然人	0.52%	3,190,000			
曹立恒	境内自然人	0.50%	3,098,3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1,431,281	人民币普通股	111,431,281			
王安全	30,818,113	人民币普通股	30,818,113			
丁书干	8,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80,000			
赵顺斌	8,238,260	人民币普通股	8,238,260			
林洁君	5,935,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35,900			
黄益中	4,930,069	人民币普通股	4,930,069			

四川中意智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82,768	人民币普通股	3,982,768
余浩鑫	3,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0,000
林细鹏	3,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0,000
曹立恒	3,098,310	人民币普通股	3,098,3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安全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仁果的父亲，与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上述其余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丁书干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580,000 股。 赵顺斌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131,960 股。 林洁君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929,000 股。 余浩鑫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850,000 股。 林细鹏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190,000 股。 曹立恒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098,31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1,876.93万元，增长42.50%，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票据回款增加所致；
- 2、预付款项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1,541.61万元，增长170.09%，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钢结构产业预付工程材料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856.85万元，增长162.11%，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钢结构产业支付履约保证金，民工保证金增加所致；
- 4、预收款项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1,350.50万元，增长110.90%，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钢结构产业承接工程项目，预收项目工程款；
- 5、其他应付款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791.84万元，增长36.93%，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钢结构产业收取项目保证金增加所致；
- 6、营业利润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3,963.61万元，增长157.31%，主要系 ① 本期公司持续加强市场拓展，销售规模同比增长21.70%，② 受原材料价格降低及销售结构的影响，本期销售毛利率同比上升1.07个百分点，③ 本期销售规模提升，规模效益初见成效，销售费用率同比下降4.71个百分点；
-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568.60万元，主要系 ① 上年同期支付以土地投资设立子公司相关税费3,687.93万元，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973.06万元；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981.49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归还银行贷款13,000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8年3月27日, 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钢构公司向PPP项目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同意钢构公司对南充十七冶江东标美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投资项目资本金8009.754万元，占拟增加投资项目资本金总额的85%。截至本报告期末，钢构公司已增加投资项目资本金2002.99万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重大资产重组	2019年03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orgId=gssz0000790&stockCode=000790&announcementId=1205948139&announcementTime=2019-03-28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